

证券代码：838519

证券简称：同力达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战略规划调整，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为提高决策效率，降低信息披露及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2025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3 月 18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全体股东均出席或授权出席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全体表决通过了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的议案，公司不存在异议股东。公司已就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宜提前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就该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无异议股东。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保障股东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股票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素芬

联系电话：0335-8500335

邮箱：tld_sl@126.com

联系地址：秦皇岛开发区金山北路8号

五、 备查文件

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5〕377号

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7日